

(立法會秘書處譯本，只供議員作參考用途)

立法會CB(1)2038/02-03(12)號文件

(香港工程師學會用箋)

**香港工程師學會**  
**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草案》委員會**  
**《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草案》的一般意見**

香港工程師學會同意並強烈支持政府確有需要透過立法，實施強制性的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。

最近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事件暴露了僱用欠缺經驗(不受規管的)工人建造渠務工程的弊處，結果造成影響公眾的衛生及安全的問題。這種情況必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，盡快予以糾正。

除了實施強制性的註冊制度外，亦須即時對現時建造業工人名冊的具體細節進行全面檢討。舉例而言，註冊水喉匠的角色帶有誤導成份，該項資格事實上應是指從事水管工程而非建造渠務工程的工人。